

周易醫學啟書



形色外診簡摩卷下

色診面色總義

面部內應藏府外應肢節並男女左右順逆篇

明堂者鼻也。闕者眉閒也。庭者顏也。千金翼方云顏當上眉下與兩目下貌當兩目此異說。蕃者頰側也。蔽者耳門也。其間欲方大去

之十步以外皆見於外。壽中百歲矣。故明堂骨高以

起平以直五藏次於中央六府俠其兩側首面上於

闕庭王宮在於下極故庭者首面也。闕上者咽喉也。

闕中者肺也。下極者心也。直下者肝也。肝左者膽也。

下者脾也。方上者胃也。中央者大腸也。俠大腸者腎也。當腎者臍也。面王以上者小腸也。面王以下者膀

脫子處也。額者肩也。顴後者臂也。臂下者手也。目內
眞上者膺乳也。俠繩而上者背也。循牙車以下者股
也。中央者膝也。膝以下者脛也。當脛以下者足也。巨
分者股裏也。巨屈者膝臍也。此五藏六府肢節之部
也。五色所見各有部分。用陰和陽。用陽和陰。當明部
分。萬舉萬當。能別左右。所起是謂大道。男女異位。故
曰陰陽。五色

熱病。肝熱病者左頰先赤。心熱病者顏先赤。脾熱病者
鼻先赤。肺熱病者右頰先赤。腎熱病者頤先赤。病雖
未發。見赤色者。刺之。名曰治未病。熱病從部所起者。
至期而已。謂如從心部先赤起者。至心主氣之期。其病即已。餘藏類推。太陽之脈。

色榮。顴骨。熱病也。榮未交。交則其色必由本部入於竈。所謂傷部而交是也。曰今且得汗。待時而已。與厥陰脈爭見

者死。期不過三日。其熱氣內連腎。少陽之脈。色榮。頰前熱病也。榮未交。曰今且得汗。待時而已。與少陰脈

爭見者死。期不過三日。

兩爭見皆以部位言。謂此部與彼部色並見。與榮交同義。

頰下逆觀爲大痕。

逆連也。大痕泄卽痢疾也。

下牙車爲腹滿。顧後爲脇痛。頰上者。鬲上也。

刺熱論○此篇所叙部位與上節五色篇不同。須參觀而

之。

色見上下左右。各在其要。上爲逆。下爲從。

詳下篇

女子右

爲逆。左爲從。男子左爲逆。右爲從。易重陰死。重陽死。

其色見淺者。湯液主治。十日已。其見深者。必齊主治。

峻劑 二十一日已其見大深者醪酒主治百日已色
也

按錢仲陽診李寺丞子三歲病搐目右視大叫哭。錢曰此逆也。男爲陽而本發左。女爲陰而本發右。若男目左視發搐時無聲。右視有聲。女發時右視無聲。左視有聲。所以然者。左肝右肺。肝木肺金。男目右視勝肝也。金來刑木。二藏相戰故有聲也。此文雖非論面色而男女左右順逆之義與經相反者蓋右視卽病在左。左視卽病在右耳。陳遠公謂男女左右之說不足信者。其意以爲藏府肢節配合之部位不當有左右之殊也。第經旨逆從只指氣色先起於左與先起於右。若藏府肢節部位經文亦何嘗分左右耶。

附倉公診色分界法

齊丞相舍人奴病傷脾氣法當至春膈塞不通不能飲食。至夏泄血死所以知然者脾氣周乘五藏傷部而交。故傷脾之色望之殺然黃察之如死青之滋。交卽前榮

未交
之交

宋建病腎瘻。得之好持重。當要脊痛。不得溺。所以知然者。見其色太陽色乾。腎部上及界要以下者枯四分。所故以往四五日知其發也。要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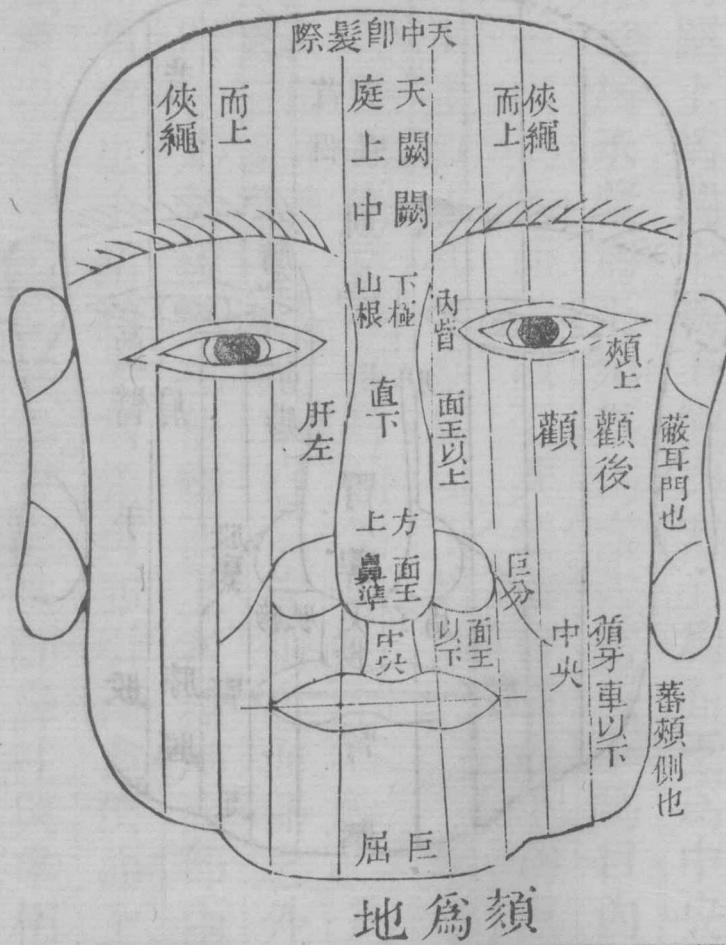
齊中郎破石病肺傷。得之墮馬。當溲血死。所以知然者。切其脈。得肺陰氣。其來散數道。至而不一也。色又乘之。數道謂其脈來指下。如有數條細縷散而不能聚者。此痰飲常象也。瘀血亦有之。皆由氣有所隔。不能周到故也。若死脈是氣散也。謂之解索。

卷十一
十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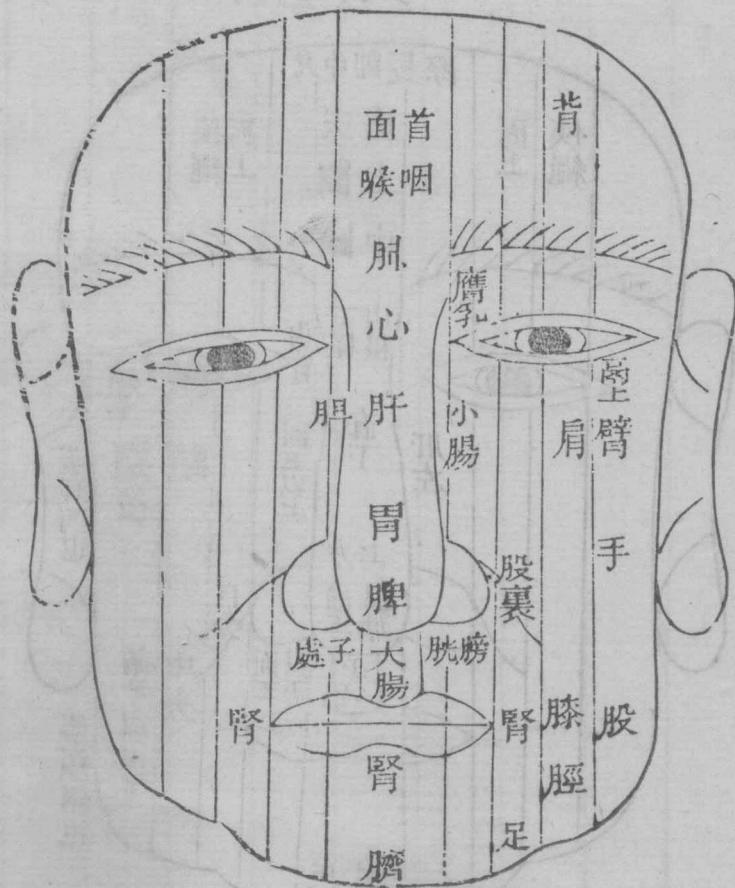
面部藏府肢節分位圖說

天爲額

面部部位圖



面部藏府肢節分位圖



謹案面部當分九行。正中一行。左右各四行也。正中爲

天庭。爲闕上。爲闕中。爲下極。爲方上。爲面王。爲中央。

此中央爲人中也。爲承漿。爲下頰。其側當內眞以下。爲目內眞。爲面王以上。爲面王以下。次側當目睛以下。爲巨

分。一名

法令爲頤口角。次側當顴以下。爲顴。一名頬

音求爲中

央。此中央爲

頰中央也。次側當顴後耳前。爲頤。一作頷以其爲

動與頤應也。爲

顴後。一名顴音拙

爲循牙車以下。次側在面部之外。即顴後橫骨爲循牙車以下。次側在面部之外。

爲蔽耳門也。爲蕃頰側也。俠繩而上者。繩爲面部兩

側之轉角處也。下當顴上當額角。如引繩者。俠而上。

即俠額角也。方上謂正當面王之上。即鼻柱與準相

接。稍見低扼之處。能候胃氣盛虛。胃有瘕聚。即生黯

肝胃氣虛怯。卽見低陷。方之爲義與本腑篇大陵掌後兩骨之間方下者也。正同。舊謂兩迎香上者未協。綜觀其位。五藏次於中央。而腎居膀胱下。五色篇言中央有三
而義各不同六府俠其兩側。而胃居脾上。肢節又居六府之外也。刺熱論謂頰下逆顴爲大痕。大痕泄卽痢疾也。有謂五更腎泄者是大腸病也。是中央診膝。又診大腸也。故大便久祕。卽其處發熱。顴後爲脇痛。是顴後診臂。又診脇也。下牙車爲腹滿。是牙車以下診股。又診腹也。且股與股裏。膝臍與膝似俱不當兩出。疑巨分股裏。當作腹裏也。頰上者鬲上也。是顴後橫骨之上也。

又案面部之內應藏府也。有以筋所結。有以脈所過。有

以氣化所通。有以神明所發如上文五色篇及刺熱論所敍。蓋氣化之事也。若內皆膀胱。外皆小腸。上唇人中大腸。下唇環口胃。耳前後耳中三焦胆。則脈絡之事也。目上綱太陽。下綱陽明。鼻足太陽。耳中手太陽。頭右角足少陽。左角手陽明。則筋絡之事也。舌心耳腎。鼻肺。唇脾。目肝。眉胆。則神明之事也。病在筋者。視筋絡之部。病在脈者。視脈絡之部。病在氣化者。視氣化之部。病在神明者。視神明之部。知此則分部之法。雖各不同。而皆各適其用矣。聖人之言。豈故爲多歧以惑人哉。事各有當。不如此則事理不備也。茲詳注面部經絡如左。以便省覽。

額顱頭項

膀胱脈上額交嶺上下項

胃脈過客主人

循髮際至額顱

肝脈上出額

與督脈會於

正脈

別於嶺

胆脈上抵頭角

三焦脈過客主

人前

胃正脈上額頤

胃別脈上絡頭項

三焦

正脈別於嶺

以上經脈所絡

胃正脈上額頤

胃別脈上絡頭項

三焦

心腎肺脾胃五絡皆會於耳中上絡左角

以上絡脈所絡

督脈上額交嶺入絡腦還出別下項

營氣上嶺下

項合足太陽其支者上額循嶺下項中循脊入骶是

督脈也

以上奇經所絡

膀胱筋上頭

腎筋結於枕骨

胆筋上額角交嶺

上左絡於右

三焦筋上乘領

結於角

大腸筋上

左角絡頭

以上經筋所絡

面顏

胃陽明脈榮於面

心其華在面

以上奇經所絡

心正脈出於

任脈循面

以上奇經所絡

膀胱筋上顏

以上經筋所絡

鼻柱鼻準

鼻孔

胃脈起於鼻之

交頰中旁納太陽之脈

下循鼻外

大腸脈挾鼻孔

小腸脈

抵鼻

以上經脈所絡

膀胱筋結於鼻

胃筋結於鼻

以上經筋所絡

人中

大腸脈交人中左之右右之左

脾氣絕人中滿以上經脈所絡按人中亦主膀胱子處督脈

唇口

大腸脈

挾口

胃脈挾口環唇

胃正脈出於口

故脾氣絕

唇反

以上奇經所絡

任脈環唇

以上奇經所絡

三焦絡有邪

口乾

以上絡脈所絡

胃筋挾口寒則引

頰移口熱則緩縱不收

胃小腸

筋急則口目爲瞬

以上經筋所絡

承漿

胃脈交承漿

以上經脈所絡

上齒

下齒

胃脈入上齒中

大腸脈入下齒中

大腸

別脈入頤偏下齒

膀胱別脈入頤偏上齒

腎氣絕齒長而垢或齒光無垢

以上經脈所絡

舌中舌本舌下

脾脈連舌本散舌下

脾正脈貫舌中

膀胱

胱脈挾舌本

心別脈繫舌本

腎正脈繫舌本

膀胱

厥陰結於玉英

脾氣絕舌萎

以上經脈所絡

癲狂篇舌下少陰

膀胱筋支者入結舌本

三焦筋繫舌本

三焦絡

有邪舌卷 肝氣絕舌卷卵縮

以上經筋所絡

以上經脈所絡

咽喉 胃正脈循喉嚨

胃別脈合諸經之氣下絡喉嚨

腸正脈循喉嚨

脾脈挾咽 脾正脈結咽

心正脈走喉嚨

小腸脈循咽 膽正脈挾咽

肝脈循喉嚨之後上入頸頸

膀胱脈循咽 呼吸

脈循喉嚨 營氣注肺上循喉嚨入頸頸之後究於

畜門 以上經脈所絡

三焦絡有邪喉嚨

腎絡有邪咽痛不可內食

任脈以上經脈所絡

任脈至咽喉入喉

以上奇經所絡

目內眞銳皆上胞下胞

胃脈上至目內眞

膀胱脈起

者目也 小腸脈過目銳皆至目內眞

太陽結於命門

三焦脈至

目銳皆 胆脈起目銳皆至銳皆後其支者別銳皆

心正脈合目內眞

營氣注目內眞

以上經脈所絡

任脈入目繫兩目之下中央

督脈別絡起目內眞

陰蹻之脈合太陽陽蹻而上行

至目內眞故目內

皆痛取之陰蹻 以上奇經所絡

膀胱筋爲目上綱

胃筋爲目下綱

胆筋結於目

皆爲外維

小腸筋屬目外皆

三焦筋屬目外皆

胃小腸筋急

口目爲僻皆急不能卒視

胃正脈繫目系

以上經筋所絡目下裏大其胆乃橫水在腹者目

下必腫是脾氣通於下胞也上爲外皆下爲內皆

目系

膀胱脈正屬目系

本名曰眼系

膽正脈繫目系

肝脈連目系

故肝氣絕目運

衛氣平日出於目目者宗脈所聚

以上經脈所絡陰者目盲氣脫者目不明

顴頤

胃正脈上額頤

入頤偏下齒

小腸脈上頤斜絡於顴

出頤

胆脈抵頤下

按頤音拙

觀後橫骨也頤音

求卽顴也作鳩誤

以上經脈所絡

膀胱筋結於頤

胃筋合於頤

以上經筋所絡

膀胱筋結於頤

胆筋結於頤

以上經筋所絡

大腸筋結於頤

蹠脈入頤營氣出頤

以上奇經所絡

頰頤

大腸脈貫頰

小腸脈上頰其支者別頰

三焦

下頰又交頰

肝脈支者從目系下頰裏

任脈上頤

以上奇經所絡

胃筋支者從頰結於耳前

大腸筋上頰其支者下

右頸

以上經脈所絡

以上奇經所絡

